附件1

**2022-2023学年度海南大学学生社团年审评分细则**

| 考评项目 | 一级指标 | 二级指标 | 证明材料 | 考核部门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（一）**学生社团的档案建设** | 1.学期注册表上交情况（6分） | 学生社团按时上交电子学期注册表此项满分，未按时上交扣3分，未上交社团年审评为“不合格”。 | 按通知文件提交 | 学生社团管理部 |
| 2.提交年审材料（6分） | 学生社团按时上交年审材料此项满分，未按时上交社团扣3分，未上交社团年审评为“不合格”。 | 按通知文件提交 |
| 3.更新学生社团会员表（4分） | 学生社团积极、按时配合校团委、业务指导单位、海南大学学生社团联合会要求更新学生社团会员表此项满分，未在规定时间内上交的社团此项扣2分。 | 按通知文件提交 |
| 4.更新会长信息表情况（7分） | 学生社团积极、按时配合校团委、业务指导单位、海南大学学生社团联合会要求更新会长信息表，信息完整率达到100%得7分、80%得5分、60%得3分，低于60%不得分。 | 按通知文件提交 |
| **（二）学生社团财务工作** | 5.财务工作情况（8分） | 学生社团财务方面公开透明，每个学期向协会会员至少公开社团财物情况2次。每少1次扣4分，扣完为止。 | 提供社团财务清单、在社团会员群进行财务公示截图 | 财务部 |
| 6.财务大会出席情况 （6分） | 学生社团财务负责人积极参加学生社联举办的财务大会，缺勤扣6分。 | 财务部提供考勤记录 |
| 7.财务工作配合情况（4分） | 学生社团财务负责人加入财务工作群配合相关工作的情况，没加入的扣4分。 | 财务部提供考勤记录 |
| **（三）学生社团活动情况** | 8.活动策划上交情况（12分） | 学生社团开展社团一般活动前及时向业务指导单位批准，开展重大活动需要提交重大活动申报书和策划书，经业务指导单位批准、报海南大学学生社团联合会、校团委批准，未经业务指导单位同意或校社联、校团委批准，一次扣12分，第二次直接判定年审不合格。 | 各社团提供活动策划书，内部活动提供策划书，重大活动需要提供申报书和策划书。 | 学生社团文化发展中心 |
| 9.活动开展情况（12分） | 学生社团每学期至少举办3次活动，每少1次扣2分；每学期至少举办1次重大活动，未举办扣4分，举办小型活动可酌情给分；若两学期均未开展任何活动直接判定年审“不合格”。 | 各社团提供年度开展活动策划书、新闻稿、活动开展照片等可以证明开展活动的材料 | 学生社团管理部和学生社团文化发展中心 |
| 10.活动参加情况（10分） | 学生社团参加业务指导单位、学校、海南大学学生社团联合会等安排的重要活动（包括会长大会、答辩会等会议），缺勤或迟到1次扣2分。 | 海南大学学生社团联合会提供参加的考勤情况 | 学生社团管理部 |
|  | 11.指导老师指导活动情况（8分） | 学生社团指导老师参与并指导社团活动，每学期至少出席1次活动，不出席扣8分。 | 指导老师参与活动的照片或其他能够证明的材料 | 学生社团管理部 |
|  | 12.活动宣传情况（17分）） | 学生社团每年至少给海南大学学生社团联合会提供活动相关材料5篇，以扩大社团影响力，少1次扣2分；每学年提交一次制作社团介绍推文所需材料，未提交扣7分。如提供材料不合格，整改不积极扣2分。 | 海南大学学生社团联合会宣传部门提供相关数据。 | 宣传部、融媒体部 |
| **（四）加分**  **项目** | 13.加分项目 | 1.学生社团获得校级、省级、国家级奖项分别加5、10、15分（按就高原则，不重复累计）；  2.学生社团参加业务指导单位、校团委、海南大学学生社团联合会组织的志愿服务活动，每1次加2分；  3.社团工作被省级以上（含省级）媒体报道的，每1篇加5分；  4.微信推送、视频等作品被“海南大学学生社团联合会”公众号以及官方微博、抖音等媒体全篇幅转载，每1篇加2分；  5.学生社团积极参加各学院、各部门组织的各类文艺活动，每1次加2分，参加省级、校级组织的各类文艺活动（包括但不限于社团文化节文艺晚会、海南省“欢乐节”等），每1次加5分；  6.学生社团举办校级学术讲座、征文、竞赛等，每1次加2分；  7.如未在以上条款内，学生社团认为有必要申报加分的，提交材料经海南大学学生社团联合会讨论后视情况加分。 | 照片、新闻稿、获奖证书，由活动主办方提供的活动参与证明等 | 学生社团管理部 |
| **合计** |  | | |  |